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文件

蚌工美校〔2020〕4号

蚌埠工艺美术学校关于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相关工作要求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皖教秘〔2020〕39号）和市教育局《关于切实做好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蚌教体卫艺〔2020〕2号）要求，为切实加强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学校稳定，经研究决定，成立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胡业武 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张良树 党委委员、副校长、纪委书记

姚卫宁 党委委员、副校长

王 驹 党委委员、副校长

组 员：李亚平 党政办公室主任

李 琳 学生处处长

崔 敏 教务处处长

葛治利 总务处处长

宋丽丽 人事处处长

王培松 工会副主席

郑怀喜 保卫处处长

顾 强 招生就业办公室主任

薛恒玉 基础教学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刘 毅 成人教育部主任

刘道荣 艺术设计系主任

沈 姮 服装工程系主任

李振海 计算机与数字艺术系主任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学校的疫情监测和防治知识宣传，加强在校学生、教职工的自我防护工作。承办市教育局指挥部交办的其它事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党政办，具体负责疫情防控工作，李亚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琳、崔敏、葛治利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工作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要充分认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严峻性和复杂性，高度重视防控工作，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确保广大师生度过一个安定祥

和的新春佳节。

2. 进一步做好防控宣传教育。当前正值春节寒假假期，各部门要通过微信、微博、家长群、学生群等网络渠道，对师生加强防控宣传和提示，开展健康教育，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普及疫情防治知识和防控要求，引导学生和家长居家或外出时做好防控。学生管理部门要指导督促班主任加强与学生的联系，指导督促学生尽量不外出聚餐、聚会、聚集。各部门要宣传普及出门佩戴口罩等防控知识，引导师生居家和外出时做好防控。

3. 关注变化，落实各种防控措施。各部门要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发展变化，及时准确掌握信息，积极获取专业指导，加强联防联控。通过微信等网络渠道密切关注师生防控疫情情况，及时准确掌握师生放假后的身体和环境变化信息，认真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的要求，积极配合卫生健康部门有效处置疫情，严格落实疫情防扩散措施，做好校园疫情防控。

4. 严格落实疫情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假期领导带班和干部值班制度，密切关注疫情变化。各部门一旦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病例或疑似病例，应及时向带班领导、校长、书记报告，学校报告上级，进行妥善处置。疫情报告必须实事求是，不得漏报、瞒报、迟报。未经核实的信息，不得发布和转载，坚决做到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

5. 其他事项：

(1) 有关疫情防控工作，及春季开学有关部署，请各部门及时关注学校的有关通知。关于假期技能大赛集训等工作，请相关部门等候上级通知后再行安排。

(2) 各部门主要领导手机要保持畅通。

(3) 2020 年 1 月 23 日起，实行零报告制，各部门寒假行政值班人员要在每天下午 5:00 前，将学校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上报市教育局。疫情情况接收邮箱：twy2056856@163.com 联系人：陈如利；电话：2056856。

特此通知

